

中共南京市供销合作总社委员会

宁供委〔2022〕24号

关于肖雨潇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市社机关各处室，市供销集团：

经市社党委研究决定：

肖雨潇同志任企业管理处副处长，试用期一年；免去其企业管理处四级调研员职级。

中共南京市供销合作总社委员会

2022年7月7日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，市委编办。
